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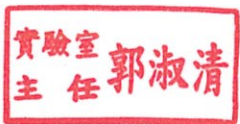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0703948									
	2.地址：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212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 (E001)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7.採樣日期： 2020年10月13日									
	4.檢測機構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				8.採樣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P001)									
採樣時 污染源 操作情形	進料量(註明單位)			產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12.7 ton/hr	15.667 ton/hr	*	*	*	*	*	*					
	*	*	*	*	*	*	*	*	*					
備註：其他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B.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													
防制設施 操作情形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001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48 °C	190~260 °C	*	*								
	A002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出口溫度	165.5 °C	150~180 °C	*	*								
A003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廢氣入口溫度	163.4 °C	140~180 °C	1902.47 Nm ³ /min	1500~1940 Nm ³ /min									
備註：其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性質	1 排氣溼度： 16.88/16.46 %		2 排氣溫度： 130.09/129.94 °C			3 排氣速度： 15.15/15.13 m/s								
	排氣溼度平均值： 16.67 %		排氣溫度平均值： 130.02 °C			排氣速度平均值： 15.14 m/s								
4 排氣量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903.38/1901.55、乾基實測值 1582.09/1588.55														
濕基實測值平均值 1902.47 乾基實測值平均值 1585.32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	空氣污染濃度值		濃度單位 (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 (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 (kg/hr)	削減率 (%)	排放標準 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粒狀污染物(P1) NIEA A101.76C	6.4	13.0	0.0	11.0	*	*	g/s(MA)	1588.55 /1270.84	9.53E-02	*	80/13.4		
						<1.00	<1.25	mg/Nm ³ (L4)						
	氟化物(P6) NIEA A409.71A	6.7	12.7	0.0	11.0	*	*	g/s(MA)	1582.09 /1313.13	3.07E-02	*	*		
						0.32	0.39	mg/Nm ³ (L4)						
	氟化氫(P6) NIEA A409.71A	6.7	12.7	0.0	11.0	*	*	g/s(MA)	1582.09 /1313.13	3.23E-02	*	*/2.04		
						0.34	0.41	mg/Nm ³ (L4)						
	氟化氫(P7) NIEA A412.73A	6.7	12.7	0.0	11.0	*	*	g/s(MA)	1582.09 /1313.13	0.42	*	60/53.3		
						<2.72	<3.28	ppm(L2)						
氟氣(PA) NIEA A408.71A	6.7	12.7	0.0	11.0	*	*	g/s(MA)	1582.09 /1313.13	5.14E-02	*	*			
					*	*	mg/Nm ³ (L4)							(ppm)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2020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值： 粒狀污染物：ND<1.00 mg/Nm ³ ，氟化物：ND<1.65 µg F ⁻ ，氟化氫：ND<3.00 µg Cl ⁻ ，氟氣：ND<0.0002 mL													
	二、因測值為ND值，故排放量以ND值作為推估計算													
	三、粒狀污染物、氟化物、氟化氫及氟氣依新北市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要求，含氧校正值出具之有效位數與實測值位數相同													
四、氟化氫濃度為氟化物濃度換算，公式如下：														
氟化氫濃度(mg/Nm ³)=氟化物濃度(mgF/Nm ³)×20÷19														
氟化氫濃度(ppm)=氟化物濃度(mgF/Nm ³)×22.41÷20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郭淑清

盛德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0703948									
	2.地址：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212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 (E001)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7.採樣日期： 2020年10月13日									
	4.檢測機構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				8.採樣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P001)									
採樣時 污染源 操作 情形	進料量(註明單位)		產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12.7 ton/hr	15.667 ton/hr	*	*	*	*	*						
	*	*	*	*	*	*	*	*						
	*	*	*	*	*	*	*	*						
備註：其他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B.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														
防制 設施 操作 情形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001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48 °C	190~260 °C	*	*								
	A002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出口溫度	165.5 °C	150~180 °C	*	*								
A003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廢氣入口溫度	163.4 °C	140~180 °C	1902.47 Nm ³ /min	1500~1940 Nm ³ /min									
備註：其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 性質	1 排氣溼度： 16.88/16.46 %		2 排氣溫度： 130.09/129.94 °C		3 排氣速度： 15.15/15.13 m/s									
	排氣溼度平均值： 16.67 %		排氣溫度平均值： 130.02 °C		排氣速度平均值： 15.14 m/s									
4 排氣量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903.38/1901.55、乾基實測值 1582.09/1588.55 濕基實測值平均值 1902.47 乾基實測值平均值 1585.32														
檢測 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空氣污染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削減率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硫氧化物(P2) NIEA A413.75C	6.6	13.93 備註二	0.0	11.0	*	*	g/s(MA) mg/Nm ³ (L4) ppm(L2)	1585.32 /1120.82	0.27	*	150/53.3 (ppm)		
						1.0	1.4							
	氮氧化物(P4) NIEA A411.75C	6.6	13.93 備註二	0.0	11.0	*	*	g/s(MA) mg/Nm ³ (L4) ppm(L2)	1585.32 /1120.82	9.61	*	220/166.7 (ppm)		
						49.3	69.7							
	一氧化碳(P5) NIEA A704.06C	6.6	13.93 備註二	0.0	11.0	*	*	g/s(MA) mg/Nm ³ (L4) ppm(L2)	1585.32 /1120.82	2.46	*	150/90.9 (ppm)		
20.7						29.3								
氧氣(PZ) NIEA A432.74C	*	*	*	*	13.93	*	%(L1)	*	*	*	*			
不透光率(P0)	*	*	*	*	1.19	*	%(L1)	*	*	*	*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2020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值： 二氧化硫：ND<0.94 ppm，氮氧化物：ND<0.70 ppm，一氧化碳：ND<0.90 ppm，氧氣：ND<0.22 %													
	二、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一氧化碳之含氧率測定，依照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辦法第十條規定：自動方式連續測定含氧率，以連續檢測之含氧率平均值計算。													
	三、不透光率監測數據由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提供													
	四、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一氧化碳依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要求，含氧校正值出具之有效位數與實測值位數相同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頁次 3-1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0703948											
	2.地址：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二段212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 (E002)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7.採樣日期： 2020年10月14日											
	4.檢測機構名稱：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				8.採樣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P002)											
採樣時 污染源 操作情形	進料量(註明單位)			產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12.7 ton/hr	15.667 ton/hr	*	*	*	*	*	*							
	*	*	*	*	*	*	*	*	*							
備註：其他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B.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																
防制設施 操作情形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A004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39 °C	190~260 °C	*		*								
	A005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出口溫度	171.9 °C	150~180 °C	*		*								
A006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廢氣入口溫度	167.6 °C	140~180 °C	1881.86 Nm ³ /min		1500~1940 Nm ³ /min									
備註：其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性質	1 排氣溼度： 16.70/16.39 %		2 排氣溫度： 119.19/119.20 °C				3 排氣速度： 14.57/14.48 m/s									
	排氣溼度平均值： 16.55 %		排氣溫度平均值： 119.20 °C				排氣速度平均值： 14.53 m/s									
4 排氣量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887.70/1876.02、乾基實測值 1572.45/1568.54 濕基實測值平均值 1881.86 乾基實測值平均值 1570.50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	空氣污染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 (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 (kg/hr)	削減率 (%)	排放標準 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粒狀污染物(P1) NIEA A101.76C		5.6	14.2	0.0	11.0	*	*	g/s(MA) mg/Nm ³ (L4) ppm(L2)	1568.54 /1066.61	9.41E-02 備註二	*	80/13.4 (mg/Nm ³)			
	氟化物(P6) NIEA A409.71A		5.7	14.1	0.0	11.0	*	*	g/s(MA) mg/Nm ³ (L4) ppm(L2)	1572.45 /1084.99	2.99E-02 備註二	*	*	(mg/Nm ³)		
	氟化氫(P6) NIEA A409.71A		5.7	14.1	0.0	11.0	*	*	g/s(MA) mg/Nm ³ (L4) ppm(L2)	1572.45 /1084.99	3.19E-02 備註二	*	*2.04 (ppm)			
	氟化氫(P7) NIEA A412.73A		5.7	14.1	0.0	11.0	*	*	g/s(MA) mg/Nm ³ (L4) ppm(L2)	1572.45 /1084.99	0.42 備註二	*	60/53.3 (ppm)			
	氨氣(PA) NIEA A408.71A		5.7	14.1	0.0	11.0	*	*	g/s(MA) mg/Nm ³ (L4) ppm(L2)	1572.45 /1084.99	0.15	*	*	(ppm)		
							2.13	3.09	ppm(L2)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2020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值： 粒狀污染物：ND<1.00 mg/Nm ³ ，氟化物：ND<1.65 µg F ⁻ ，氟化氫：ND<3.00 µg Cl ⁻ ，氨氣：ND<0.0002 mL															
二、因測值為ND值，故排放量以ND值作為推估計算																
三、粒狀污染物、氟化物、氟化氫及氨氣依新北市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要求， 含氧校正值出具之有效位數與實測值位數相同																
四、氟化氫濃度為氟化物濃度換算，公式如下： 氟化氫濃度(mg/Nm ³)=氟化物濃度(mgF/Nm ³)×20÷19 氟化氫濃度(ppm)=氟化物濃度(mgF/Nm ³)×22.41÷20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郭淑清						
										頁次		3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0703948									
	2.地址：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212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 (E002)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7.採樣日期： 2020年10月14日									
	4.檢測機構名稱：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				8.採樣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P002)									
採樣時污染源操作情形	進料量(註明單位)		產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12.7 ton/hr	15.667 ton/hr	*	*	*	*	*	*					
	*	*	*	*	*	*	*	*	*					
備註：其他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B.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														
防制設施操作情形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004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39 °C	190~260 °C	*	*								
	A005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出口溫度	171.9 °C	150~180 °C	*	*								
A006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廢氣入口溫度	167.6 °C	140~180 °C	1881.86 Nm ³ /min	1500~1940 Nm ³ /min									
備註：其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性質	1 排氣溼度： 16.70/16.39 %		2 排氣溫度： 119.19/119.20 °C		3 排氣速度： 14.57/14.48 m/s									
	排氣溼度平均值： 16.55 %		排氣溫度平均值： 119.20 °C		排氣速度平均值： 14.53 m/s									
4 排氣量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887.70/1876.02、乾基實測值 1572.45/1568.54 濕基實測值平均值 1881.86 乾基實測值平均值 1570.50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	空氣污染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 (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 (kg/hr)	削減率	排放標準 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硫氧化物(P2) NIEA A413.75C	5.7	15.65	0.0	11.0	*	*	g/s(MA)	1570.50 /840.22	0.30	*	150/53.3 (ppm)		
						1.1	2.1	ppm(L2)						
	氮氧化物(P4) NIEA A411.75C	5.7	15.65	0.0	11.0	*	*	g/s(MA)	1570.50 /840.22	5.69	*	220/166.7 (ppm)		
						29.5	55.1	ppm(L2)						
一氧化碳(P5) NIEA A704.06C	5.7	15.65	0.0	11.0	*	*	g/s(MA)	1570.50 /840.22	0.95	*	150/90.9 (ppm)			
					8.1	15.1	ppm(L2)							
氧氣(PZ) NIEA A432.74C	*	*	*	*	15.65	*	%(L1)	*	*	*	*			
不透光率(P0)	*	*	*	*	1.09	*	%(L1)	*	*	*	*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2020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值： 二氧化硫：ND<0.94 ppm，氮氧化物：ND<0.70 ppm，一氧化碳：ND<0.90 ppm，氧氣：ND<0.22 %													
	二、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一氧化碳之含氧率測定，依照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辦法第十條規定：自動方式連續測定含氧率，以連續檢測之含氧率平均值計算。													
	四、不透光率監測數據由新北市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提供													
	五、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一氧化碳依新北市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要求，含氧校正值出具之有效位數與實測值位數相同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郭淑清				
										頁次		3-1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0703948									
	2.地址：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212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 (E003)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試車計畫用(代碼：Z)				7.採樣日期： 2020年10月15日									
	4.檢測機構名稱：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				8.採樣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P003)									
採樣時污染源操作情形	進料量(註明單位)		產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12.7 ton/hr	15.667 ton/hr	*	*	*	*	*	*					
	*	*	*	*	*	*	*	*	*					
備註：其他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B.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														
防制設施操作情形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007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54 °C	190~260 °C	*	*							
	A008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出口溫度	225.2 °C	150~180 °C	*	*							
A009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廢氣入口溫度	211.0 °C	140~180 °C	1887.93 Nm ³ /min	1500~1940 Nm ³ /min								
備註：其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性質	1 排氣溼度： 16.50/17.33 %		2 排氣溫度： 190.90/190.80 °C			3 排氣速度： 17.30/17.28 m/s								
	排氣溼度平均值： 16.92 %		排氣溫度平均值： 190.85 °C			排氣速度平均值： 17.29 m/s								
4 排氣量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888.84/1887.01、乾基實測值 1577.18/1559.99 濕基實測值平均值 1887.93 乾基實測值平均值 1568.59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	空氣污染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 (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 (kg/hr)	削減率 (%)	排放標準 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粒狀污染物(P1) NIEA A101.76C	8.1	11.3	0.0	11.0	*	*	g/s(MA)	1559.99 /1513.19	9.35E-02	*	80/13.4 (mg/Nm ³)		
						<1.00	<1.03	mg/Nm ³ (L4)						
	氟化物(P6) NIEA A409.71A	6.2	13.2	0.0	11.0	*	*	g/s(MA)	1577.18 /1230.20	3.03E-02	*	* (mg/Nm ³)		
						<0.32	<0.41	mg/Nm ³ (L4)						
	氟化氫(P6) NIEA A409.71A	6.2	13.2	0.0	11.0	*	*	g/s(MA)	1577.18 /1230.20	3.25E-02	*	*/2.04 (ppm)		
						<0.34	<0.44	mg/Nm ³ (L4)						
	氟化氫(P7) NIEA A412.73A	6.2	13.2	0.0	11.0	*	*	g/s(MA)	1577.18 /1230.20	0.62	*	60/53.3 (ppm)		
						4.00	5.13	ppm(L2)						
氟氣(PA) NIEA A408.71A	6.2	13.2	0.0	11.0	*	*	g/s(MA)	1577.18 /1230.20	3.08E-02	*	* (ppm)			
					0.43	0.55	ppm(L2)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2020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值： 粒狀污染物：ND<1.00 mg/Nm ³ ，氟化物：ND<1.65 µg F，氟化氫：ND<3.00 µg Cl，氟氣：ND<0.0002 mL														
二、因測值為ND值，故排放量以ND值作為推估計算														
三、粒狀污染物、氟化物、氟化氫及氟氣依新北市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要求， 含氧校正值出具之有效位數與實測值位數相同														
四、氟化氫濃度為氟化物濃度換算，公式如下： 氟化氫濃度(mg/Nm ³)=氟化物濃度(mgF/Nm ³)×20÷19 氟化氫濃度(ppm)=氟化物濃度(mgF/Nm ³)×22.41÷20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頁次		3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0703948									
	2.地址：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212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 (E003)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計畫書(代碼：Z)				7.採樣日期： 2020年10月15日									
	4.檢測機構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				8.採樣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 (P003)									
採樣時 污染源 操作 情形	進料量(註明單位)			產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12.7 ton/hr	15.667 ton/hr	*	*	*	*	*	*					
	*	*	*	*	*	*	*	*	*					
備註：其他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B. 燃料名稱： *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														
防制 設施 操作 情形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007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54 °C	190~260 °C	*	*							
	A008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出口溫度	225.2 °C	150~180 °C	*	*							
A009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廢氣入口溫度	211.0 °C	140~180 °C	1887.93 Nm ³ /min	1500~1940 Nm ³ /min								
備註：其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 性質	1 排氣溼度： 16.50/17.33 %		2 排氣溫度： 190.90/190.80 °C			3 排氣速度： 17.30/17.28 m/s								
	排氣溼度平均值： 16.92 %		排氣溫度平均值： 190.85 °C			排氣速度平均值： 17.29 m/s								
4 排氣量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888.84/1887.01、乾基實測值 1577.18/1559.99 濕基實測值平均值 1887.93 乾基實測值平均值 1568.59														
檢測 結果	空氣污染名 稱及檢測方法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 基準 (%)	空氣污染濃度值		濃度 單位 (代碼)	排氣量乾 基實測值 /校正 (Nm ³ /min)	污染物 排放量 (kg/hr)	削 減 率	排放標準 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硫氧化物(P2) NIEA A413.75C	7.2	10.96 備註二	0.0	11.0	*	*	g/s(MA)	1568.59 /1574.86	0.25 備註三	*	150/53.3 (ppm)		
						<0.94	<0.94	mg/Nm ³ (L4) ppm(L2)						
	氮氧化物(P4) NIEA A411.75C	7.2	10.96 備註二	0.0	11.0	*	*	g/s(MA)	1568.59 /1574.86	12.77	*	220/166.7 (ppm)		
						66.2	65.9	mg/Nm ³ (L4) ppm(L2)						
	一氧化碳(P5) NIEA A704.06C	7.2	10.96 備註二	0.0	11.0	*	*	g/s(MA)	1568.59 /1574.86	1.24	*	150/90.9 (ppm)		
10.5						10.5	mg/Nm ³ (L4) ppm(L2)							
氧氣(PZ) NIEA A432.74C	*	*	*	*	10.96	*	%(L1)	*	*	*	*			
不透光率(P0)	*	*	*	*	1.34	*	%(L1)	*	*	*	*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2020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值： 二氧化硫：ND<0.94 ppm，氮氧化物：ND<0.70 ppm，一氧化碳：ND<0.90 ppm，氧氣：ND<0.22 %													
	二、硫氧化物之、氮氧化物及一氧化碳之含氧率測定，依照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辦法第十條規定：自動方式連續測定含氧率，以連續檢測之含氧率平均值計算。													
	三、因測值為ND值，故排放量以ND值作為推估計算													
	四、不透光率監測數據由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提供													
	五、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一氧化碳依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要求， 含氧校正值出具之有效位數與實測值位數相同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頁次		3-1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F0703948							
	2.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212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E001)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7.採樣日期：2020年10月06日							
	4.檢測機構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碼：FI)					8.採樣位置：排入大氣前之煙道(P001)							
採樣時污染源	進料量(註明單位)			產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12.7 ton/hr	15.667 ton/hr	*	*	*	*	*	*				
操作狀況	備註：其他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燃料名稱：_____*(含硫量)，B.燃料名稱：_____*(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_____*：_____*												
防制設施操作狀況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001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53 °C	190~260 °C	*	*						
	A002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出口溫度	163.0 °C	150~180 °C	*	*						
	A003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廢氣入口溫度	160.6 °C	140~180 °C	1930.48 Nm ³ /min	1500~1940 Nm ³ /min						
備註：其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性質	1.排氣濕度：18.34/16.58/16.23 % 平均值：17.05 %				2.排氣溫度：126.6 °C		3.排氣速度：15.04 m/s						
	4.排氣量 Nm ³ /min：濕基實測值 1930.48、乾基實測值 1626.24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代碼)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空氣污染物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重金屬總鉛(Q5)-平均值 NIEA A302.73C	6.0	13.5	0.0	11.0	0.0050	0.0067	mg/Nm ³ (L4)	1647.80/1235.85	4.98*10 ⁻⁴	0.2/0.66 (mg/Nm ³)		
		*	*	*	*	*	*	g/s(MA)					
重金屬總鎘(QA)-平均值 NIEA A302.73C	6.0	13.5	0.0	11.0	<0.00042	<0.00056	mg/Nm ³ (L4)	1647.80/1235.85	4.12*10 ⁻⁵ 備註三	0.02/0.06 (mg/Nm ³)			
	*	*	*	*	*	*	g/s(MA)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2020年02月01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MDL值：鉛：ND<2.74 µg，鎘：ND<0.362 µg												
	二、污染物排放量平均值(kg/hr)計算方式：各樣品實測值濃度(mg/Nm ³)×各樣品排氣量乾基測值(Nm ³ /min)×10 ⁻³ ÷60，加總後平均，再×10 ⁻³ (kg/g)×3600(s/hr)所得												
三、因測值為ND值，故排放量以ND值作為推估計算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頁次		3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F0703948							
	2.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 212 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E001)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7.採樣日期：2020 年 10 月 06 日							
	4.檢測機構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碼：FI)					8.採樣位置：排入大氣前之煙道(P001)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代碼)	排氣組成				空氣污染物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參照標準(%)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重金屬總汞(QB)-平均值 NIEA A302.73C	6.0	13.5	0.0	11.0	<0.0006	<0.0008	mg/Nm ³ (L4)	1647.80/1235.85	5.60*10 ⁻⁵ 備註三	0.05/0.05(mg/Nm ³)		
						*	*	g/s(MA)					
	重金屬總砷(SY)-平均值 NIEA A302.73C	6.0	13.5	0.0	11.0	0.0002	0.0002	mg/Nm ³ (L4)	1647.80/1235.85	1.74*10 ⁻⁵	*/0.33(mg/Nm ³)		
						4.84*10 ⁻⁶	4.84*10 ⁻⁶	g/s(MA)					
	重金屬總鉻(TA)-平均值 NIEA A302.73C	6.0	13.5	0.0	11.0	<0.0030	<0.0040	mg/Nm ³ (L4)	1647.80/1235.85	2.93*10 ⁻⁴ 備註三	*/0.33(mg/Nm ³)		
<8.15*10 ⁻⁵						<8.15*10 ⁻⁵	g/s(MA)						
重金屬總鋅(PZ)-平均值 NIEA A302.73C#	6.0	13.5	0.0	11.0	0.0573	0.0764	mg/Nm ³ (L4)	1647.80/1235.85	5.68*10 ⁻³	*/1.0(mg/Nm ³)			
					1.58*10 ⁻³	1.58*10 ⁻³	g/s(MA)						
以下空白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 2020 年 02 月 01 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 值：汞：ND<0.484 μg，砷：ND<0.0194 μg，鉻：ND<2.62 μg 二、污染物排放量平均值(kg/hr)計算方式:各樣品實測值濃度(mg/Nm ³)×各樣品排氣量乾基測值(Nm ³ /min)×10 ⁻³ ÷60，加總後平均，再×10 ⁻³ (kg/g)×3600(s/hr)所得 三、因測值為 ND 值，故排放量以 ND 值作為推估計算 四、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有標法 # 者，係指未經環保署認可之檢測項目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郭淑清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F0703948							
	2.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 212 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E002)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7.採樣日期：2020 年 10 月 07 日							
	4.檢測機構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碼：FI)					8.採樣位置：排入大氣前之煙道(P002)							
採樣時污染源操作狀況	進料量(註明單位)			產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12.6 ton/hr	15.667 ton/hr	*	*	*	*	*	*				
	備註：其他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防制設施操作狀況	A.燃料名稱：_____*(含硫量)		B.燃料名稱：_____*(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_____*：_____*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004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44 °C	190~260 °C	*	*						
A005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出口溫度	170.0 °C	150~180 °C	*	*								
A006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廢氣入口溫度	165.5 °C	140~180 °C	1849.89 Nm ³ /min	1500~1940 Nm ³ /min								
備註：其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性質	1.排氣濕度：14.06/15.09/14.58 % 平均值：14.08 %			2.排氣溫度：121.8 °C		3.排氣速度：14.37 m/s							
	4.排氣量 Nm ³ /min：濕基實測值 1849.89、乾基實測值 1589.43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代碼)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空氣污染物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重金屬總鉛(Q5)-平均值 NIEA A302.73C	5.5	13.5	0.0	11.0	0.0042	0.0056	mg/Nm ³ (L4)	1584.10/1182.83	4.00*10 ⁻⁴	0.2/0.66(mg/Nm ³)		
		*	*			*	*	g/s(MA)					
重金屬總錳(QA)-平均值 NIEA A302.73C	5.5	13.5	0.0	11.0	<0.00043	<0.00057	mg/Nm ³ (L4)	1584.10/1182.83	4.05*10 ⁻⁵ 備註三	0.02/0.06(mg/Nm ³)			
	*	*			*	*	g/s(MA)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 2020 年 02 月 01 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 值：鉛：ND<2.74 µg，錳：ND<0.362µg												
	二、污染物排放量平均值(kg/hr)計算方式:各樣品實測值濃度(mg/Nm ³)×各樣品排氣量乾基測值(Nm ³ /min)×10 ⁻³ ÷60，加總後平均，再×10 ⁻³ (kg/g)×3600(s/hr)所得												
	三、因測值為 ND 值，故排放量以 ND 值作為推估計算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郭淑清	
										頁次		3	

二、檢測結果摘要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代碼)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標準(%)	空氣污染物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重金屬總汞(QB) -平均值 NIEA A302.73C	5.5	13.5	0.0	11.0	<0.0006	<0.0008	mg/Nm ³ (L4)	1584.10/1182.83	5.70*10 ⁻⁵ 備註三	0.05/0.05 (mg/Nm ³)		
					*	*	g/s(MA)					
重金屬總砷(SY) -平均值 NIEA A302.73C	5.5	13.5	0.0	11.0	0.0001	0.0001	mg/Nm ³ (L4)	1584.10/1182.83	7.71*10 ⁻⁶	*/0.33 (mg/Nm ³)		
					2.14*10 ⁻⁶	2.14*10 ⁻⁶	g/s(MA)					
重金屬總鉻(TA) -平均值 NIEA A302.73C	5.5	13.5	0.0	11.0	<0.0031	<0.0042	mg/Nm ³ (L4)	1584.10/1182.83	2.95*10 ⁻⁴ 備註三	*/0.33 (mg/Nm ³)		
					<8.18*10 ⁻⁵	<8.18*10 ⁻⁵	g/s(MA)					
重金屬總鋅(PZ) -平均值 NIEA A302.73C#	5.5	13.5	0.0	11.0	0.0347	0.0464	mg/Nm ³ (L4)	1584.10/1182.83	3.30*10 ⁻³	*/1.0 (mg/Nm ³)		
					9.17*10 ⁻⁴	9.17*10 ⁻⁴	g/s(MA)					
以下空白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 2020 年 02 月 01 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 值：汞：ND<0.484 μg，砷：ND<0.0194 μg，鉻：ND<2.62 μg 二、污染物排放量平均值(kg/hr)計算方式:各樣品實測值濃度(mg/Nm ³)×各樣品排氣量乾基測值(Nm ³ /min)×10 ⁻³ ÷60，加總後平均，再×10 ⁻³ (kg/g)×3600(s/hr)所得 三、因測值為 ND 值，故排放量以 ND 值作為推估計算 四、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有標法 # 者，係指未經環保署認可之檢測項目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郭淑清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 F0703948							
	2.地址: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 212 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 (E003)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 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 3)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試車計畫用(代碼: Z)					7.採樣日期: 2020 年 10 月 12 日							
	4.檢測機構名稱: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碼: FI)					8.採樣位置: 排入大氣前之煙道(P003)							
採樣時污染源操作狀況	進料量(註明單位)		產量(註明單位)			燃料(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一般固體廢棄物	12.6 ton/hr	15.667 ton/hr	*	*	*	*	*	*				
	備註: 其他污染源之進料量/產量/燃料請參閱次頁 A.燃料名稱: _____ (含硫量), B.燃料名稱: _____ (含硫量) 混燒比例 A:B = _____ : _____												
防制設施操作狀況	空氣污染防制設施名稱	主要操作參數(註明單位)			處理量(註明單位)								
		名稱	當日	許可用量	當日	許可用量							
	A007 旋風分離器	廢氣入口溫度	256 °C	190~260 °C	*	*							
	A008 半乾式洗滌塔	廢氣出口溫度	205.8 °C	150~180 °C	*	*							
A009 脈動式袋式集塵器	廢氣入口溫度	211.9 °C	140~180 °C	1675.16 Nm ³ /min	1500~1940 Nm ³ /min								
備註: 其他防制設備操作參數請參閱次頁													
廢氣性質	1.排氣濕度: 17.30/17.92/17.28% 平均值: 17.50%			2.排氣溫度: 181.7 °C		3.排氣速度: 15.09 m/s							
	4.排氣量 Nm ³ /min: 濕基實測值 1675.16、乾基實測值 1380.83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代碼)	排氣組成			O ₂ 參考基準(%)	空氣污染物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重金屬總鉛(Q5)-平均值 NIEA A302.73C	7.1	11.9	0.0	11.0	<0.0025	<0.0027	mg/Nm ³ (L4)	1366.05/1247.63	2.05*10 ⁻⁴ 備註三	0.2/0.66(mg/Nm ³)		
		*	*	*	*	*	*	g/s(MA)					
重金屬總鎘(QA)-平均值 NIEA A302.73C	7.1	11.9	0.0	11.0	<0.00033	<0.00036	mg/Nm ³ (L4)	1366.05/1247.63	2.70*10 ⁻⁵ 備註三	0.02/0.06(mg/Nm ³)			
	*	*	*	*	*	*	g/s(MA)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 2020 年 02 月 01 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 值: 鉛: ND< 2.74 µg, 鎘: ND< 0.362 µg												
	二、污染物排放量平均值(kg/hr)計算方式:各樣品實測值濃度(mg/Nm ³)×各樣品排氣量乾基測值(Nm ³ /min)×10 ⁻³ ÷60, 加總後平均, 再×10 ⁻³ (kg/g)×3600(s/hr)所得												
三、因測值為 ND 值, 故排放量以 ND 值作為推估計算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 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頁次	3		

二、檢測結果摘要

基本資料	1.公私場所：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5.管制編號：F0703948							
	2.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 212 號					6.受測污染源(編號)：(E003)固定床式焚化爐							
	3.檢測用途：固定空氣污染源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檢測(代碼：3)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試車計畫用(代碼：Z)					7.採樣日期：2020 年 10 月 12 日							
	4.檢測機構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碼：FI)					8.採樣位置：排入大氣前之煙道(P003)							
檢測結果	空氣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代碼)	排氣組成				空氣污染物濃度值		濃度單位(代碼)	排氣量乾基實測值/校正值(Nm ³ /min)	污染物排放量(kg/hr)	排放標準法規/合約	合格	
		CO ₂ (%)	O ₂ (%)	CO(%)	O ₂ 參考基準(%)	實測值	校正值					是	否
	重金屬總汞(QB) -平均值 NIEA A302.73C	7.1	11.9	0.0	11.0	0.0053	0.0058	mg/Nm ³ (L4)	1366.05/1247.63	4.31*10 ⁻⁴	0.05/0.05(mg/Nm ³)		
						*	*	g/s(MA)					
	重金屬總砷(SY) -平均值 NIEA A302.73C	7.1	11.9	0.0	11.0	0.0010	0.0011	mg/Nm ³ (L4)	1366.05/1247.63	8.37*10 ⁻⁵	*/0.33(mg/Nm ³)		
						2.33*10 ⁻⁵	2.33*10 ⁻⁵	g/s(MA)					
	重金屬總鉻(TA) -平均值 NIEA A302.73C	7.1	11.9	0.0	11.0	<0.0024	<0.0026	mg/Nm ³ (L4)	1366.05/1247.63	1.97*10 ⁻⁴ 備註三	*/0.33(mg/Nm ³)		
						<5.46*10 ⁻⁵	<5.46*10 ⁻⁵	g/s(MA)					
	重金屬總鋅(PZ) -平均值 NIEA A302.73C#	7.1	11.9	0.0	11.0	0.0328	0.0358	mg/Nm ³ (L4)	1366.05/1247.63	2.69*10 ⁻³	*/1.0(mg/Nm ³)		
						7.48*10 ⁻⁴	7.48*10 ⁻⁴	g/s(MA)					
以下空白													
備註	一、依據本公司 2020 年 02 月 01 日網路申報至環境檢驗所核備之空氣污染物 MDL 值：汞：ND<0.484 μg，砷：ND<0.0194 μg，鉻：ND<2.62 μg 二、污染物排放量平均值(kg/hr)計算方式:各樣品實測值濃度(mg/Nm ³)×各樣品排氣量乾基測值(Nm ³ /min)×10 ⁻³ ÷60，加總後平均，再×10 ⁻³ (kg/g)×3600(s/hr)所得 三、因測值為 ND 值，故排放量以 ND 值作為推估計算 四、污染物名稱及檢測方法有標法 # 者，係指未經環保署認可之檢測項目 上述資料經本人做最終審查，確認無誤。實驗室主任簽章												

實驗室主任 郭淑清

周志偉 盛康